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沃特股份，证券代码：002886）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0年3月10日、2020年3月11日、2020年3月12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35

名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募集总额不超过 43,000.00 万元，并发布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公告；

（六）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2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不存在已披露的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

3、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股价异动发生在年度或半年度报告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未收到有关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提案。

4、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但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关于近期广大投资者关注的公司所生产口罩用熔喷布专用料的情况，公司所生产产品为熔喷布专用聚丙烯材料，而非熔喷布。随着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缓解及业内熔喷布专用料供应量的提升，目前市场熔喷布专用料的供应

情况有所缓解。公司目前暂无境外订单销售。熔喷布专用料业务对公司全年业务预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